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比例达 1%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股东可立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可立克科技”）、正安县鑫联鑫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联鑫”）的告知函，获悉可立克科技、鑫联鑫通过集中竞价的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4,259,99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可立克科技	集中竞价交易	2019.2.01	12.05	33,700	0.01%
	集中竞价交易	2019.2.11	12.24	380,000	0.09%
	集中竞价交易	2019.2.12	12.31	634,600	0.15%
	集中竞价交易	2019.2.13	12.42	350,000	0.08%
	集中竞价交易	2019.2.14	12.69	285,600	0.07%
	集中竞价交易	2019.2.15	12.57	140,800	0.03%
小计				1,824,700	0.43%
鑫联鑫	集中竞价交易	2019.1.31	12.21	290,400	0.07%
	集中竞价交易	2019.2.11	12.25	1,210,450	0.28%
	集中竞价交易	2019.2.12	12.36	934,449	0.22%
小计				2,435,299	0.57%
合计				4,259,999	1.00%

注：

(1) 股东减持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

(2) 本次减持计划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深圳市盛妍投资有限公司未通过任何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可立克科技	无限售流通股	148,500,000	34.86%	146,675,300	34.43%
鑫联鑫	无限售流通股	19,500,000	4.58%	17,064,701	4.01%
合计		168,000,000	39.44%	163,740,001	38.44%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公司已于2019年1月8日披露《关于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01），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月8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本次减持未发生与计划不一致的情况，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

4、本次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5、公司将继续关注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持股变动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1、《减持公司股份告知函》；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关于股份数量的确认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18日